

关于省十四届人大一次会议第 1083 号建议的答复

晋能源议函〔2023〕05 号

张建明代表：

您好。您提出的《关于发展壮大天镇县新能源产业的建议》收悉，经研究，现答复如下：

天镇县风光资源优势明显，具有一定的新能源项目开发潜力。2022 年，我省下达风光发电保障性并网项目中大同市共 83 万千瓦，其中天镇县占比较大，共计 60 万千瓦。

一、关于在用地指标、手续办理方面给予支持

按照省生态环境厅《审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的建设项目目录（2019 年本）》、大同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调整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权限的通知》，天镇县风光发电等新能源产业建设项目环评由大同市或天镇县生态环境部门审批。

需要说明的是：省林草局已经多次向国家林草局建议，希望能够放宽相关政策限制，以切实保障我省新能源中长期发展规划任务的顺利完成。2023 年 3 月 20 日，自然资源部办公厅、国家林草局办公室、国家能源局综合司联合印发了《关于支持光伏发电产业发展规范用地管理有关工作的通知》（自然资办发〔2023〕12 号），该文件的出台，破解了我省晋北新能源基地建设用林用草空间问题的制约瓶颈。同时，为更好地帮助天镇县新能源产业

项目落地，省林草局于 2023 年 3 月派有关工作人员专程前往天镇县，与县林业局及 6 家新能源企业进行了座谈。在宣讲政策的同时，一对一帮助企业解决用林用草政策方面存在的问题，取得了较好效果。

建议项目单位对于已批复的在建新能源项目要积极与相关部门对接，争取尽快完善手续，加快项目建设，使在建项目早日建成投运。对于新开发项目要认真落实项目前期条件，加强与市县能源部门沟通对接。同时，我们也将与省直有关单位协调，指导市县有关部门做好项目相关手续办理工作，为天镇县壮大新能源产业提供支持。

二、关于在新能源产业链发展方面给予支持

为了破除资源型经济路径依赖，激发市场主体活力，推动产业转型，结合现有产业基础，去年我省印发了风光产业链实施方案，建立了工作机制。2022 年 12 月，我们组织各市申报了支持新能源产业发展风电光伏发电建设项目，经专家评审报经政府审定，共下达计划 372 万千瓦，34 个项目。其中，天镇县华能山西新能源公司和山西新阳清洁能源公司申报的 7 万千瓦风电项目列入开发计划。

在我省积极培育风光产业链的大环境下，建议天镇县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积极主动和新能源产业链相关企业进行接洽，结合实际做好项目布局，对于符合条件成熟的新能源产业项目，省级层面都将给予支持。

三、关于在地热资源梯次开发利用方面给予支持

省委、省政府对于高温地热资源开发利用高度重视，据了解，目前已安排一定规模专项资金进行专项勘查，并在天镇县建立了科研示范试验点。2021年1月，就地建设的高温地热能科研示范试验电站两台机组试发电成功，1号试验机组装机容量300KW，2号试验机组装机容量280KW。

此外，我省出台《关于全面推动地热产业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意见》（晋政办发〔2022〕68号）和《山西省地热能产业发展实施方案（2023-2025年）》都对地热能开发建设在资金、人才、技术等方面做了安排，建议天镇县要进一步落实省委书记蓝佛安在大同调研时关于快推进地热能项目建设指示精神，积极对接省市部门，争取技术支持和智力保障，全力发挥好地方保障作用，助力勘探工作加快推进，扎实有序做好相关工作，省能源局将全力配合天镇县地热能“产学研用”方面取得新的更大突破。

山西省能源局

2023年5月16日